

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0 年度，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依法履行监督职责，认真、严谨、勤勉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。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、内部控制、经营活动、股权激励、规范管理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正常发展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0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0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为：

1、2020 年 01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2、2020 年 02 月 1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3、2020 年 02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计提 2019 年度激励基金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4、2020 年 03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9 年度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5、2020 年 04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6、2020 年 04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7、2020年08月26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、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8、2020年10月16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调整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。

9、2020年10月2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2020年监事会工作情况

2020年度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了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所赋予的职权，具体开展了以下工作：

1、通过召开监事会，审议定期报告、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管理的重大事项，参与公司生产、经营、管理等重大问题的讨论与决策。

2、列席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，积极参与公司生产、经营、管理等重大问题的讨论与决策，对历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进行监督。

3、出席公司的行政会议，全面了解公司总体运营状况，对公司日常经营行为进行监督。

4、及时检查公司生产、经营和财务情况，防范生产、经营管理及财务风险，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、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5、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和履职情况，保障公司规范运作。

三、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情况

1、关于报告期内各定期报告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、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、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上述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上述定期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公司能够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

控制制度，保证了资产的安全、完整和有效使用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，在检查中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异常事项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，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3、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

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、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；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也未违反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4、关于调整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

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对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也未违反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调整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事项。

5、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日常规范履职和充分尽职的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，报告期内，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，依法经营，不存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谋求个人利益，未发现履职违规行为。

6、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，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规规则，制定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规范健全，做到了内幕信息在披露前各环节所有知情人员如实、完整登记，未发现有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。

7、关于信息披露管理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，能够有效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。

四、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

2021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继续勤勉尽责，积极履行监督职能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。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：

1、监事会将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建设、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学习和业务培训，提高专业技能，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，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，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，履行好监事职责。

2、不定期地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、检查。监督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3、依法审议公司定期报告、生产经营的重大事项，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，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。

4、加强对公司生产、管理的监督检查，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、员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03 月 03 日